

证券代码：300722 证券简称：新余国科

公告编号：2025-033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在新余市仙女湖区观巢镇松山江村新余国科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5年8月19日以邮件、电话、微信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有根先生主持，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吴雄臣、雷恒池、熊进光、廖义刚先生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其他董事均参加现场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记名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研究，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格式、编制程序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编制期间未出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董事薪酬考核结果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研究，公司为贯彻落实好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任务要求，董事会对公司内部董事2024年度经营业绩进行了考核，形成了经营业绩完成情况报告，并得出了经营业绩考核得分。同意公司董事长袁有根2024年度薪酬为700,700元，另：公司内部董事刘爱平，原内部董事游细强、颜吉成（游细强和颜吉成已于2025年6月16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的2024年度薪酬参照《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结果的议案》。

关联董事袁有根、刘爱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结果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研究，公司为贯彻落实好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任务要求，董事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进行了考核，形成了经营业绩完成情况报告，并得出了经营业绩考核得分。同意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结果（详见下表）。

姓名	职位	2024 年度薪酬（元）	备注
刘爱平	董事、总经理	700,700.00	
王 璞	副总经理	560,560.00	
何光明	副总经理	559,859.30	
游细强	原董事、财务总监	559,508.95	2025 年 6 月 16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颜吉成	原董事、董事会秘书	561,961.40	2025 年 6 月 16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关联董事刘爱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门设置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研究，同意公司如下机构调整事宜：新设保卫部，部门职责包含保卫安全、消防管理、国家安全、人民武装、平安建设、国防动员等，将人民武装部及平安建设职责从党群工作部划归至保卫部管理，将保卫安全、消防管理、国家安全等职责从办公室划归至保卫部管理，将基建办从技改办并入生产供应部。同时根据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将“股东大会”更名为“股东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为“战略与 ESG 委员会”、裁撤“监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研究，董事会同意拟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不再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定 2025 年年报审计费用共计 63 万元，包含年报审计费用 48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5 万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研究，为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保障公司治理稳定性及股东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研究，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